

預立醫療照護 諮商人員

訓練 課程

109年度衛生福利部委託辦理

指導
單位



衛生福利部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

新竹市衛生局
PUBLIC HEALTH BUREAU, HSINCHU CITY



社團法人新竹市醫師公會
HSIN-CHIU MEDICAL ASSOCIATION



醫院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分院
新竹分院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Hospital Hsin-Chu Branch



財團法人(台灣)安寧照顧基金會
中華民國 Hospice Foundation of Taiwan

日期：109年12月5日

以執登新竹市之 **醫 護** 人員優先錄取

時 間

課程內容

08:20-10:20
(2H)

A
法規知能I

病人自主權利法及相關法規 I **醫 護**

- 一、病人自主權利法之立法精神、病人與關係人之知情、選擇、決定權，與拒絕醫療權
- 二、病人自主權利法子法概述
- 三、五款AD生效之臨床條件

10:20-10:30

休息

10:30-11:30
(1H)

B
諮商實務I

預立醫療決定及緩和醫療照護 I **醫 護**

- 一、心智能力評估
- 二、維持生命治療及人工營養及流體餵養介紹及拒絕後之配套措施
- 三、安寧緩和相關照護問題
- 四、預立醫療決定相關議題

11:30-12:30
(1H)

C
諮商實務I

預立醫療照護諮商 (ACP) 程序及技巧 I **醫 護**

- 一、流程及溝通技巧
- 二、各職類之角色
- 三、醫療決策中的心理議題與家庭動力

12:30-13:30

午休

午餐自理！

13:30-15:30
(2H)

C
諮商實務II

預立醫療照護諮商 (ACP) 程序及技巧 II **護**

- 一、練習五款臨床條件及醫療選項等的說明
- 二、團隊在心理、家庭動力、倫理議題的分工
- 三、協助聚焦使用會議與諮商技巧
- 四、資源轉介及停止執行的機制